

森林登記申請書

民國 年 月 日

申請人簽章：

申請人	身份證號碼		電話		
	住 址				
林地	縣(市)	座落地段、地號	造林面積	總面積	用地別
	屏東		ha	ha	林業用地
	林 相	人工林		次生林	
	樹 種				
	林 齡	年			
	株 數	株			
	平均胸徑 (cm)	公分			
	平均樹高 (m)	公尺			
證 件	1.土地他項權狀影本	1份	2.地圖及登記謄本	1份	
	3.印鑑證明	1份	4.經營計畫	1份	
茲依照森林登記規則之規定，填具申請書，並檢具證件，請予登記，並發給登記證。					
此 致					
林區工作站或牡丹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 核轉					
林區管理處或屏東縣（市）政府					

填寫說明：1.總面積意指該筆土地總面積，包含除地...等。

2.樹種欄如為次生（雜木）林，以現地林木佔多數之樹種為填寫對象。

3.請填一式三份，一份申請書自存。二份送林區工作站或鄉（鎮、市、區）公所初審後，將其一份核轉林區管理處或縣（市）政府。

4.證件請隨申請書附送。

經營計劃書

一、造林面積： 公頃

二、造林樹種：

三、造林株樹： 株

四、經營方式：請打✓

1. 休息遊憩

2. 果實食用

3. 砍伐木材

五、成本支出：

(一)種植費： 元

1. 整地：每公頃 工，每工 1000 元× 公頃 = 元。

2. 種樹：每公頃 工，每工 1000 元× 公頃 = 元。

(二)撫育費： 元

1. 除草：每公頃 工，每工 1000 元× 公頃× 次 = 28,500 元。

2. 補種：每公頃 工，每工 1000 元× 公頃× 次 = 9,500 元。

(三)合計： 元

六、預期收入： 元

(一)果實： 0 元

(二)木材： 元 (材積 ^{M³} × 單價 元)

七、預期利潤： 元 (預期收入 - 成本支出)

申請人：